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2017年东山镇陆巷村美丽乡村整治建设项目工程
项目所在地	吴中区东山镇
发包人名称	苏州市吴中区东山镇陆巷村村民委员会
发包人地址	东山镇陆巷村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陈金坤0512-65851710
合同价格	1550.01万元
开工日期	2018年03月13日
竣工日期	2018年11月20日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建造师)	朱新耀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E3205010304001698001001

中标单位: 苏州市东渚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苏州市吴中区东山镇陆巷村村民委员会 的 2017年东山镇陆巷村美丽乡村整治建设项目工程 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 根据工程招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 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和你方签订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 1、中标范围与内容: 美丽乡村整治建设
- 2、中标价: 15500060.78元
- 3、暂估价: 0万元; 工程: 0万元; 材料: 0万元
- 4、中标工期: 152
- 5、中标质量标准: 合格
- 6、中标项目经理姓名、资质等级及资质证号:
朱新耀
- 7、其他联合体成员:
- 8、备注: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公章)

代理机构(公章)
(如有)

日期: 2018年01月09日



联系电话： 13013896770 ；

电子信箱： _____ ；

通信地址： _____ ；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 项目经理应按监理工程师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监理工程师根据合同发出的指令组织施工。除非合同中另有约定，项目经理应受理合同范围内的所有通知、指示、同意、批准、证书和决定。承包人根据合同发出的通知、请示、要求等，应以书面形式由项目经理签字盖章后送交监理工程师。

项目经理一周到工地现场时间不得少于 5 天。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详见合同补充条款。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由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详见合同补充条款。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不得擅自更换项目经理，因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而造成发包人直接或间接的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承担由此造成发包人直接或间接的损失。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 开工前一周内。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承担由此造成发包人的直接或间接的损失。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 须经发包人同意。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详见合同补充条款。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未经监理人及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不得擅自离开施工现场，情节严重者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由此增加的费用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3.5 分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纸质及电子光盘，符合苏州市建设工程档案归档规范要求及苏州市城建档案馆要求。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① 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正式开工之前二日，完善细化投标的施工组织设计，提供实施性的施工组织设计、材料、设备、人员进场计划及当月工程进度计划。工程进度计划要充分考虑邻近工程的进度情况。

② 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按建设工程安全施工规范、苏州市颁布的有关安全及施工保护规定执行。

③ 向发包人提供的办公和生活房屋及设施的要求：详见招标技术要求。以上设施和物品应是全新的，且性能良好的，其费用承包人应在投标下浮中考虑。

④ 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按苏州市颁布的有关建设工程施工现场交通、环卫、防噪音等方面的管理规定办理并承担相应费用。

⑤ 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别要求及费用承担：已竣工工程未交付发包人前，承包人负责保护，保护期间发生损坏，承包人自费予以修复。

⑥ 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要求及费用承担：承包人须自行勘察现场，对现场的树木、施工场地及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古树名木相关保护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投标下浮时须综合考虑。

⑦ 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施工期间按环卫、城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执行，施工后做到工完场清。

⑧ 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办理开工必须的各项手续，发生费用由各自承担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朱新耀；

身份证号：320586198809285839；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二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00877930；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苏 232131311610；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苏建安 B（2013）0501452；

人移交施工现场。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

- (1) 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已基本到位。
- (2) 将施工所需的水、电、电讯线路接至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由发包人提供施工用水水源和用电电源，施工用电用水费用包含在承包人合同价中。
- (3) 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开通时间和要求：承包人自行办理，发包人配合。
- (4) 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的提供时间：需要时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地下管线资料由发包人提供，承包人协助收集，相关费用承包人在投标下浮率中综合考虑。
- (5) 由发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施工许可证及开工所需的有关证件由承包人协助发包人共同办理。
- (6) 水准点与座标控制点交验要求：正式开工前，书面提供、现场交接。
- (7) 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时间：正式开工前。
- (8) 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承包人负责处理，如有费用支出由相关责任人承担。
- (9) 双方约定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如涉及，双方现场协商。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5)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竣工验收合格 30 日内提供符合苏州市建设工程档案归档规范要求及苏州市城建档案馆要求的竣工图纸及资料。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竣工图纸及竣工资料各叁套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承包人承担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竣工验收前_____。

归属发包人所有_____。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不得外借使用；否则，承包人应当对发包人进行赔偿，金额相当于支付设计机构的设计费用。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按通用条款。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由承包人承担，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详专用条款第 12 款“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详专用条款第 12 款“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王天洪；

身份证号：320524196801078036；

职 务：工程管理；

联系电话：13606213730；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代表发包人对工程施工中的质量、进度、安全进行监督和协调，对增减工程量、工期延长、违约责任减免无授权，必须由发包人盖章方有效。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发包人应最迟于开工日期 7 天前向承包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 按发包人要求；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 按发包人要求；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 按发包人要求；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 按发包人要求。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 承包人应在施工现场另外保存一套完整的图纸和承包人文件，供发包人、监理人及有关人员进行工程检查时使用。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按发包人要求；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按发包人要求；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按发包人要求；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按发包人要求；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按发包人要求；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总监理工程师或其授权代表。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 根据发包人要求办理出入许可证。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 服从发包人的要求。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
不提供，承包人自行勘察现场，今后自行实施。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的承担：
承包人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1.1.3.9 永久占地包括：施工红线范围内土地。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 为施工需要使用的临时用地。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七部委30号令)、《江苏省工程建设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价格管理暂行规定》、《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其他法律法规以及江苏省和苏州市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文件规定，如地方法规与国家法规相抵触，按国家法规执行。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现行工程施工标准规范以及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详见招标技术要求，不得
低于国家规定及招标技术要求规定的标准。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1）本合同协议书、（2）中标通知书、（3）投标文件、（4）本合同专用条款、（5）本合同通用条款、（6）技术标准和要求、（7）招标文件、（8）图纸、（9）已标价工程量清单、（10）其他合同文件。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 开工之前提供施工图纸(含竣工图);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 提供全套施工图纸陆套(含竣工图叁套);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 全套施工图。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完善细化投标的施工组织设计，提供实施性的施工组织设计、材料、设备、人员进场计划及当月工程进度计划；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对于同一类合同文件及招投标过程中的往来函件，
除非双方另有约定，以其最新版本或最新发布的为准_____。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称: 苏州富斯特建设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称：苏州工业园区远见旅游规划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1.1.2.6 跟踪审计人:

名称: 苏州涵熙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略）

详见住建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第

二部分。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七份，承包人执三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8 年 03 月 1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吴中区东山镇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 生效。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仟伍佰伍拾万零陆拾元柒角捌分

¥15500060.78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综合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朱新耀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苏州市吴中区东山镇陆巷村村民委员会

承包人（乙方）：苏州市东渚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2017年度东山镇陆巷村美丽乡村整治建设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2017年度东山镇陆巷村美丽乡村整治建设项目。
- 2.工程地点：吴中区东山镇。
-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吴发改中心【2017】158号。
- 4.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 5.工程内容：详见招标公告或招标文件。
- 6.工程承包范围：详见招标公告或招标文件，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8年03月13日。

计划竣工日期：2018年08月12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52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注：以上开、竣工日期为计划开、竣工日期，具体以实际开工报告并推算的竣工日期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GF—2013—0201)

2017 陆巷村美的乡村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欢迎光临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您好! 请注册/登录/联系我们

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首页](#) | [政务公开](#) | [工程建设](#) | [政府采购](#) | [国土交易](#) | [产权交易](#) | [交流互动](#) |

您现在的位置: 首页 > 公告公示 > 建设工程 > **中标公告**

2017年东山镇陆巷村美丽乡村整治建设项目工程

【发布时间: 2018/1/9 阅读次数: 623】 [【我要打印】](#) [【关闭】](#)

中标公告

2017年东山镇陆巷村美丽乡村整治建设项目工程的中标公告		
项目编号:	E3205010304001698	
项目名称:	2017年东山镇陆巷村美丽乡村整治建设项目工程	
标段编号:	E3205010304001698001001	
标段名称:	2017年东山镇陆巷村美丽乡村整治建设项目工程	
建设单位名称:	苏州市吴中区东山镇陆巷村村民委员会	
项目类型:	施工	
发包类型: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名称:	苏州市东潜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	朱新耀	
中标价:	1550.006078万元	
暂估价:	工程	0
	材料	0
中标工期(天):	152	
中标时间:		
工程地点:	吴中区东山镇陆巷村	
评标委员会名单:	'刘爱清、朱晓红、汤永生、施正飞、吕国庆'	

主办单位: 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关于本站](#) | [联系我们](#) | [网站地图](#)

地址: 苏州市平江路251号城市生活广场4楼、5楼 邮编: 215031 传真: 0512-65106006

技术支持: 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

备案/许可证编号: 苏ICP备08019957号

苏公网安备 32050802010751号 网站标识码: 3205000066



查询路径: <http://szzjy.fwzx.suzhou.gov.cn/Front/InfoDetail/?InfoID=136bc286-5640-4b67-953f-3224cae0bff2&CategoryNum=002001006>